

股票代號：1734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

地 址：宜蘭縣冬山鄉中山村中山路 84 號

電 話：(03)958-110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
二、目錄	-
三、聲明書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1~2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3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4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5~6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7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7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7~11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26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2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49
(七)關係人交易	49
(八)質押之資產	5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0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0
(十二)其他	51~5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9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9
3、大陸投資資訊	59
(十四)部門資訊	59~60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自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志文



民國 115 年 3 月 10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以及合併現金流量表(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1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1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止，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現金及約當現金為864,139仟元，佔合併資產總額14%。因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相關新藥產品仍在研發階段，故需維持較高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以支應未來相關研發成本。惟因現金及約當現金屬高風險性項目，故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評估現金及約當現金相關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適當，並抽盤庫存現金及核對銀行對帳單與帳列金額，且依審計準則 505 號規定向銀行發函詢證。
2. 抽查現金及銀行存款鉅額收支之原始憑證，並注意資產負債表日前後現金及銀行存款之變動情形。

存貨之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及其會計估計、假設不確定性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及附註五(二)。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式藥品及保健食品之製造與銷售。由於製藥產業受法規制度之限制成本增加，銷售價格受健保給付制度之影響使藥品價格調升不易；保健食品受市場價格競爭及廣告推銷投入效益等因素導致存貨售價可能產生波動。管理階層評估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涉及重大判斷，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之評價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評估存貨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進行存貨抽盤，確認並評估存貨是否存在過時或損毀之情事。
3. 取得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存貨庫齡變化情形，並抽核存貨異動之紀錄，驗證所採用存貨庫齡資料之正確性。
4. 評估其存貨提列跌價或呆滯提列政策之合理性，抽核最近存貨銷售價格以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
5. 取得存貨後續衡量之評估文件，評估是否已按既定之會計政策衡量，並檢視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存貨衡量之揭露是否允當。

收入之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其會計估計、假設不確定性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七)及附註五(二)。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部分產品基於銷貨合約條款提供產品折讓或銷貨獎勵，管理階層收入認列衡量時已扣除相關合約折讓及獎勵採淨額認列，因此本會計師將收入之認列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評估收入認列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抽核銷售合約以驗證銷貨收入認列紀錄與合約條件是否相符，並評估管理階層估列之銷售折讓及銷貨獎勵金額之允當性。
3. 評估管理階層針對銷售折讓或銷貨獎勵之會計處理及揭露是否允當。

無形資產之減損

有關無形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無形資產減損評估之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止，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無形資產為59,516仟元，佔合併資產總額1%。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無形資產主要係「帶正電荷微脂體 EndoTag-1 抗腫瘤藥物新藥」之專利技術授權，未來仍將持續依據此專利技術開發各項新藥。由於相關新藥仍在研發階段尚未有現金流入，故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依據外部及內部資料評估該項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若有減損跡象存在，則需評估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確認該無形資產是否有減損。由於減損評估涉及各項資訊之考量與判斷，又評估結果將直接影響減損損失認列之金額，故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取得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自行評估資產減損之相關資料，就相關資料與管理階層討論，並評估下列事項：
 - (1) 研發專案之產品特性、目標市場、技術趨勢及可能衍生之新產品，以確認專利技術授權仍具市場競爭力。
 - (2) 研發專案進度未有重大之延遲。
 - (3) 資產負債表日公司之總市值高於帳列淨資產之金額。
2. 評估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辨識減損跡象之合理性，及其所使用之假設及敏感性分析等，包括現金產生單位之區分、現金流量預測、上市機率及折現率等是否適當。

其他事項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114年及113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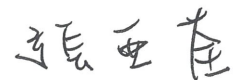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1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張亞荃



會計師：林金鳳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50001113號

民國 115 年 3 月 10 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代碼	資	產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864,139	14	\$	1,075,672	1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7,071	-		6,956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123,416	2		95,409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138,640	2		147,116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六(二十一)		575,218	9		494,784	8
130x	存貨			六(六)		724,686	12		714,906	12
1410	預付款項			六(七)		86,245	2		84,212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9,817	-		5,30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529,232	41		2,624,355	42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	-		-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八)		52,684	1		54,640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七(三)、八		3,202,979	52		3,266,540	52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十)、八		18,874	1		18,572	-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一)、八		59,516	1		72,163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六)		195,485	3		185,366	3
1915	預付設備款					58,532	1		30,698	1
1920	存出保證金					18,305	-		19,41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7,443	-		26,511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623,818	59		3,673,900	58
1xxx	資產總計				\$	6,153,050	100	\$	6,298,255	100

(接次頁)

(承上頁)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代碼	負債及權益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二)、八	\$ 188,000	3	\$ 370,000	5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一)	103,355	2	97,424	2
2150	應付票據		149	-	233	-
2170	應付帳款		210,344	3	185,212	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三)	359,893	6	336,786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55,578	1	39,363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十)	576	-	-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四)、八	48,118	1	351,290	6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45,468	1	42,501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011,481	17	1,422,809	23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四)、八	1,272,759	20	1,181,205	19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十)	308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五)	22,265	1	15,089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六(二十六)	131,060	2	132,975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426,392	23	1,329,269	21
2xxx	負債合計		2,437,873	40	2,752,078	4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六(十六)	1,901,968	31	1,811,398	29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七)	924,140	15	924,140	15
	保留盈餘	六(十八)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11,577	4	179,959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37,171	2	137,171	2
3350	未分配盈餘		364,268	6	331,295	5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713,016	12	648,425	10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九)	(95,251)	(2)	(120,762)	(2)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3,443,873	56	3,263,201	52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二十)	271,304	4	282,976	4
3xxx	權益合計		3,715,177	60	3,546,177	56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153,050	100	\$ 6,298,25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每股盈餘：元)

		114年度		113年度		
代 碼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一)	\$ 3,371,321	100	\$ 3,150,62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四)	(1,914,430)	(57)	(1,913,612)	(61)
5900	營業毛利		1,456,891	43	1,237,016	39
	營業費用	六(二十四)、七(三)				
6100	推銷費用		(641,692)	(19)	(543,126)	(17)
6200	管理費用		(252,973)	(8)	(248,522)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45,368)	(4)	(151,362)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六(五)	-	-	(142)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040,033)	(31)	(943,152)	(30)
6900	營業利益		416,858	12	293,864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2,613	-	16,837	1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二)	24,436	1	19,02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三)	(18,536)	(1)	14,147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五)	(33,847)	(1)	(36,771)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5,334)	(1)	13,236	1
7900	稅前淨利		401,524	11	307,100	10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六)	(47,254)	(1)	(21,883)	(1)
8200	本期淨利		354,270	10	285,217	9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956)	-	11,471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302)	-	(8,779)	-
			(9,258)	-	2,69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147	-	33,683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019)	-	(5,567)	-
			5,128	-	28,116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4,130)	-	30,808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50,140	10	\$ 316,025	10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65,751	10	\$ 304,705	10
8620	非控制權益		(11,481)	-	(19,488)	(1)
			\$ 354,270	10	\$ 285,217	9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61,812	10	\$ 332,585	11
8720	非控制權益		(11,672)	-	(16,560)	(1)
			\$ 350,140	10	\$ 316,025	10
	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92		\$ 1.6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92		\$ 1.6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總計			
113年1月1日餘額	\$ 1,677,221	\$ 924,140	\$ 142,979	\$ 121,367	\$ 369,802	\$ (92,720)	\$ (44,451)	\$ 3,098,338	\$ 299,536	\$ 3,397,87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6,980	-	(36,980)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5,804	(15,804)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67,722)	-	-	(167,722)	-	(167,722)	-	-
普通股股票股利	134,177	-	-	-	(134,177)	-	-	-	-	-	-	-
盈餘分配合計	134,177	-	36,980	15,804	(354,683)	-	-	(167,722)	-	(167,722)	-	-
113年度淨利(損)	-	-	-	-	304,705	-	-	304,705	(19,488)	285,217		
113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1,471	22,269	(5,860)	27,880	2,928	30,808		
113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16,176	22,269	(5,860)	332,585	(16,560)	316,025		
113年12月31日餘額	1,811,398	924,140	179,959	137,171	331,295	(70,451)	(50,311)	3,263,201	282,976	3,546,17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1,618	-	(31,618)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81,140)	-	-	(181,140)	-	(181,140)	-	-
普通股股票股利	90,570	-	-	-	(90,570)	-	-	-	-	-	-	-
盈餘分配合計	90,570	-	31,618	-	(303,328)	-	-	(181,140)	-	(181,140)	-	-
114年度淨利(損)	-	-	-	-	365,751	-	-	365,751	(11,481)	354,270		
114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5,956)	4,116	(2,099)	(3,939)	(191)	(4,130)		
114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59,795	4,116	(2,099)	361,812	(11,672)	350,140		
子公司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23,494)	-	23,494	-	-	-	-	-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1,901,968	\$ 924,140	\$ 211,577	\$ 137,171	\$ 364,268	\$ (66,335)	\$ (28,916)	\$ 3,443,873	\$ 271,304	\$ 3,715,17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01,524	\$ 307,10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30,360	224,048
攤銷費用	23,971	33,32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	-	14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利益	(115)	(296)
利息費用	33,847	36,771
利息收入	(12,613)	(16,837)
股利收入	(641)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051	2,48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減少	8,476	19,097
應收帳款增加	(80,439)	(17,699)
存貨(增加)減少	(9,780)	124,288
預付款項增加	(2,033)	(5,162)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5,798)	1,492
合約負債增加	5,931	11,77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84)	71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25,132	(105,996)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24,383	(3,908)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2,967	5,140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1,220	(8,992)
其他營業負債增加	(462)	12,62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46,897	619,460
收取之利息	13,180	15,845
收取之股利	641	-
支付之利息	(34,149)	(36,489)
支付之所得稅	(41,907)	(5,30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84,662	593,512

(接 下 頁)

(承 前 頁)

項 目	114年度	11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87)	(41,20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41	-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3,147)	(95,409)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5,14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5,115)	(179,14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	482
存出保證金減少	1,105	6,914
取得無形資產	(6,236)	(16,276)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4,518	(5,145)
預付設備款增加	(99,594)	(61,29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24,626)	(391,07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182,000)	(30,000)
舉借長期借款	-	50,000
償還長期借款	(211,618)	(62,363)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999)	1,002
租賃本金償還	(269)	-
發放現金股利	(181,140)	(167,72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76,026)	(209,08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457	7,83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11,533)	1,18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75,672	1,074,48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64,139	\$ 1,075,67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除特別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66年7月2日依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設立，主要係從事各種西藥、中藥、藥用化妝品、營養品、清潔液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等業務。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活動，請參閱附註四(三)之說明。另本公司並無最終母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115年3月10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4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IAS 21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年1月1日

此修正定義可兌換性，並提供當某一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企業如何決定衡量日之即期匯率之相關應用指引。另此修正要求企業於某一貨幣不可兌換為另一貨幣時，於其財務報表中提供更有用之資訊。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5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IFRS 9及IFRS 7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年1月1日
IFRS 9及IFRS 7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的合約」	2026年1月1日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IFRS 17「保險合約」之修正	2023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IFRS 17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1. IFRS 9及 IFRS 7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 (1)釐清並增加評估金融資產是否符合僅支付本金和利息(SPPI)標準的進一步指引，範圍包括根據或有事件改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例如與ESG目標連結的利率)、無追索權特性之工具，及合約連結工具。
- (2)新增為某些具有可改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的工具(例如某些具有與實現環境、社會和治理(ESG)目標相關的特徵之工具)，應揭露或有事項性質之質性描述；有關可能來自該等合約條款之合約現金流量變動範圍之量化資訊；及於該等合約條款下，金融資產之總帳面金額及金融負債之攤銷後成本。
- (3)釐清某些金融資產和負債的認列和除列之日期，新增在使用電子支付系統以現金交割金融負債(或部分金融負債)時，當且僅當企業發起支付指令並導致以下情況時，允許企業在交割日前視為將金融負債解除：
 - A. 企業不具有撤銷、停止或取消支付指定之能力；
 - B. 企業因該支付指令而不具有取得用於交割之現金之實際能力；
 - C. 與該電子支付系統相關之交割風險並不重大。
- (4)更新透過不可撤銷之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FVTOCI)應按每一種類揭露其公允價值，無須再按每一標的揭露其公允價值資訊。另應揭露於報導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損益金額，分別列示於報導期間內除列之投資有關之公允價值損益金額，及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仍持有之投資有關之公允價值損益金額；以及於報導期間除列投資而於報導期間移轉至權益之累積損益。

2. IFRS 9及 IFRS 7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的合約」

此修正就企業涉及因發電來源取決於不可控的自然條件(例如天氣)的基礎，產生電量變化的合約，分別說明如下：

- (1)釐清企業購買或銷售自然電力的合約對於「自用」要求的應用：

當合約規定企業有義務在發電時購買並接收電力，且合約電力交易市場的設計和營運要求企業在規定時間內出售任何數量的未使用電力，則企業須

考量有關其在不超過12個月合理時間內對於過去、當前和預期未來電力交易的合理且有支持的資訊，當其購買足夠的電力來抵消在其售電的同一市場中銷售的任何未使用的電力，則該企業是電力的淨購買者。新增應用修正案為自用之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須揭露：

- A. 企業面臨基礎電量的變化以及企業可能被要求在無法使用電力的交付間隔期間購買電力的風險；
- B. 未認列的合約承諾，包括根據這些合約購電預計的未來現金流量；和
- C. 合約於報告期間內對企業財務績效的影響。

(2)釐清指定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為避險工具如何得以適用避險會計：

得將被避險項目指定為預測電力交易的可變名義金額，該金額與預期由避險工具中提及的發電設施交付的自然電力的可變金額一致。另當避險工具的現金流量企業在現金流量避險關係中，當指定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作為避險工具，是以指定的預期交易的發生為條件，則該預期交易被推定為極有可能發生。

對於將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指定為避險工具之企業，應按IFRS 7依風險類別進行分類之避險工具揭露其條款及條件。

3. IFRS之年度改善—第11冊

- (1)首次採用者之避險會計(IFRS 1之修正)
- (2)除列利益或損失(IFRS 7之修正)
- (3)簡介(隨附於IFRS 7之施行指引之修正)
- (4)信用風險之揭露(隨附於IFRS 7之施行指引之修正)
- (5)公允價值與交易價格間遞延差額之揭露(隨附於IFRS 7之施行指引之修正)
- (6)租賃負債之除列(IFRS 9之修正)
- (7)交易價格(IFRS 9之修正)
- (8)實質代理人之判斷(IFRS 10之修正)
- (9)成本法 (IFRS 7之修正)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 IASB 決定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註)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貨幣」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金管會於 2025 年 9 月 25 日之新聞稿中宣布公開發行公司將於 2028 年度起適用 IFRS 18；另企業如有提前適用 IFRS 18 之需求，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 規定。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1.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修正解決了現行 IFRS 10 及 IAS 28 的不一致。投資者出售(投入)資產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視出售(投入)資產之性質決定認列全部或部份處分損益：

- (1)當出售(投入)之資產符合「業務」時，認列全部處分損益；
- (2)當出售(投入)之資產不符合「業務」時，僅能認列與非關係投資者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範圍內之部分處分損益。

2.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取代 IAS 1 並更新綜合損益表之架構，及新增管理績效衡量之揭露，並強化運用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之彙總及細分原則。

3.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此準則允許合格子公司適用減少揭露要求之 IFRS 會計準則。

4. IAS 21 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貨幣」

此修正新增從非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之功能性貨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表達貨幣時，所有金額(含比較金額)須採用最近一期財務狀況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而此修正亦包括一項例外，針對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均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貨幣，且其國外營運機構為非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功能性貨幣之企業，免於重新換算比較金額。並新增揭露包含換算方法及適用該換算方法之國外營運機構之彙總財務資訊。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集團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內一致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直接認列為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

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持股或出資比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本公司	CANCAP PHARMACEUTICAL LTD.	健康食品之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本公司	SUNETIC BIOTECH INC.	投資事業	83.47%	83.47%
本公司	UNIVERSAL NEXT TECHNOLOGIES INC.	投資事業	100.00%	100.00%
本公司	杏力醫療器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醫療包材之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本公司	杏國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新藥及生物技術服務業	64.26%	64.26%
杏國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SynCore Biotechnology Europe GmbH	新藥研發及生物技術服務業	100.00%	100.00%
SUNETIC BIOTECH INC.	杏輝天力(杭州)藥業有限公司	原料、藥劑等之產銷業務	100.00%	100.00%
杏輝天力(杭州)藥業有限公司	和田天力沙生藥物開發有限公司	沙生藥物之科學研究及產銷業務	91.00%	91.00%
杏輝天力(杭州)藥業有限公司	杭州維存保健食品有限公司	健康食品及化妝品之銷售	100.00%	100.0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無。

7.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營 業 場 所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杏國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35.74%	35.74%
SUNETIC BIOTECH INC.	模 里 西 斯	16.53%	16.53%

子 公 司 名 稱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損益	
	114年度	113年度
杏國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SUNETIC BIOTECH INC.	\$ (16,351)	\$ (19,400)
(不含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5,527	1,114
其他	(657)	(1,202)
合 計	\$ (11,481)	\$ (19,488)

子公司名稱	非 控 制 權 益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杏國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SUNETIC BIOTECH INC.	\$ 87,966	\$ 105,498
(不含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174,966	168,460
其他	8,372	9,018
合 計	\$ 271,304	\$ 282,976

上列子公司主要營業場所及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三附表四。

各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列示如下：

(1) 資產負債表

杏國新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215,264	\$ 260,460
非流動資產	40,438	57,341
流動負債	(10,074)	(22,122)
非流動負債	-	(991)
權 益	\$ 245,628	\$ 294,688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註1)	\$ 158,176	\$ 189,704
非控制權益	87,966	105,498
IFRS16 首次適用調整(註2)	(514)	(514)
	\$ 245,628	\$ 294,688

註1：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其中分別有475仟元及434仟元係子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等，認列損益之時間差異，此屬本集團間之交易，於合併報告編製時，業已全數消除。

註2：係向母公司承租之房屋及建築，於首次適用IFRS16時，產生之累積影響數，此屬本集團間之交易，於合併報告編製時，業已全數消除。

SUNETIC BIOTECH INC. 及子公司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 443,995	\$ 358,974
非流動資產	717,267	749,584
流動負債	(38,844)	(35,942)
非流動負債	(15,517)	(17,816)
權 益	\$ 1,106,901	\$ 1,054,800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	\$ 916,945	\$ 872,917
非控制權益	181,584	172,865
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8,372	9,018
	\$ 1,106,901	\$ 1,054,800

(2) 綜合損益表

杏國新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營業收入	\$ 27,043	\$ 23,337
本期淨損	\$ (45,755)	\$ (54,283)
其他綜合損益	(3,305)	(8,165)
綜合損益總額	\$ (49,060)	\$ (62,448)
淨損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註)	\$ (29,404)	\$ (34,883)
非控制權益	(16,351)	(19,400)
	\$ (45,755)	\$ (54,28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註)	\$ (31,528)	\$ (40,130)
非控制權益	(17,532)	(22,318)
	\$ (49,060)	\$ (62,448)

註：114 年及 113 年度其中分別有(41)仟元及 99 仟元係子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等，認列損益之時間差異，此屬本集團間之交易，於合併報告編製時，業已全數消除。

SUNETIC BIOTECH INC. 及子公司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營業收入	\$ 326,149	\$ 277,666
本期淨利	\$ 46,824	\$ 1,053
非控制權益淨損	(657)	(1,202)

SUNETIC BIOTECH INC. 及子公司

項 目	114年度	113年度
本期淨利(損)	46,167	(149)
其他綜合損益	5,934	35,641
綜合損益總額	\$ 52,101	\$ 35,492
淨利(損)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	\$ 39,084	\$ 879
非控制權益	7,740	174
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657)	(1,202)
	\$ 46,167	\$ (14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	\$ 44,028	\$ 30,345
非控制權益	8,719	6,010
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646)	(863)
	\$ 52,101	\$ 35,492

(3)現金流量表

杏國新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項 目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	\$ (38,333)	\$ (49,241)
投資活動	(252)	(457)
籌資活動	(9,630)	(9,514)
匯率變動之影響	62	3
淨現金流出	\$ (48,153)	\$ (59,209)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 -	\$ -

SUNETIC BIOTECH INC. 及子公司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營業活動	\$ 104,914	\$ 119,112
投資活動	(44,019)	(117,987)
籌資活動	-	2
匯率變動之影響	4,244	9,794
淨現金流入	\$ 65,139	\$ 10,921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 -	\$ -

(四)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餘認列為當年度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在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並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權益將重分類為損益。

在部分處分包含於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構成對該子公司喪失控制時，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1) 衡量種類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

本集團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集團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股利、利息收入及再衡量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十二(三)。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集團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C.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

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 B.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發生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本集團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係含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且主合約非屬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或
 - (B)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C)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 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 C.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該

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惟若上述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金融工具之修改

當金融工具之合約現金流量發生重新協商或修改時，若未導致應除列該金融工具，則本集團以修改後之合約現金流量按原始有效利率折現重新計算金融資產之總帳面金額或金融負債之攤銷後成本，並將修改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所發生之成本或收費則作為修改後金融工具帳面金額之調整，並於修改後剩餘期間攤銷。若該重新協商或修改導致應除列該金融工具時，則依除列規定處理。

利率指標變革導致決定金融工具之合約現金流量基礎之變動，若為利率指標變革之直接結果所必須，且新基礎在經濟上約當於變動前之基礎，本集團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於決定基礎變動時視為有效利率變動。若除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對決定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作變動外，尚對金融工具作額外變動，本集團先適用實務權宜作法於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之變動，再適用金融工具修改之規定於不適用實務權宜作法之任何額外變動。

(八)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 農業(生物資產及農產品)

農業活動係企業對生物資產之生物轉化及收成之管理，以供銷售、轉化為農產品或轉換為額外之生物資產，生物資產應於原始認列時及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衡量；當生物資產原始認列時無法取得其市場決定之價格或價值，且決定公允價值之替代估計顯不可靠之情形，生物資產應以其成本減所有累計折舊及所有累計減損損失衡量；自生物資產收成之農產品，應以收成點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衡量。

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原始認列生物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以及生物資產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之變動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於發生當期計入損益。

本集團農業活動為寄生植物管花肉蓯蓉之種植，其主係用來作為本集團製成品之原材料。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生產性植物)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達預期使用狀態前，測試該等資產能否正常運作時所生產之樣品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其銷售價款及成本係認列於損益。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55 年
機器設備	1~18 年
運輸設備	2~10 年
辦公設備	1~15 年
其他設備(包含生產性植物)	1~10 年
4.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租賃

本集團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及短期租賃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本集團對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係以單行項目列報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惟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實質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之金額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集團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以單行項目列報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2. 本集團為出租人

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反之，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十二)無形資產

1. 非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確定耐用年限

政府捐助所取得之無形資產按公平價值認列，無形資產原始認列時以取得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無形資產依估計耐用年限攤銷方式如下：

- (1)電腦軟體成本：按1~10年以直線法攤銷。
- (2)專門技術：按10~20年以直線法攤銷。
- (3)授權金：按專利權註冊之法定年限或合約年限孰短者，以直線法攤銷。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則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

2.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研究與發展-非確定耐用年限

- (1) 研究階段之支出除於企業合併認列為商譽或無形資產者外，於發生時即認列為費用。
- (2) 本集團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開始認列內部計畫發展階段之無形資產：
 - A. 已完成該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將使該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
 - B. 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C.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D. 無形資產很有可能產生未來之經濟效益。
 - E. 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此項發展計畫，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F. 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 (3) 已資本化之發展階段無形資產，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屬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得攤銷。
- (4) 每年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證明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時，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3. 除列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三)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無形資產，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得迴轉。

(十四)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十五)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2)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列示。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4.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十六)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集團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

所得稅負債。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且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租稅優惠採用所得稅抵減會計。

(十七)收入認列

本集團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或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集團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銷售之預收款項，於產品運抵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2. 授權收入

銷售授權金因屬取用存在於授權期間之企業智慧財產權之權利，收取之權利金係隨時間經過逐步認列授權收入。

3. 技術服務收入

本集團提供研發技術試驗之相關服務。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客戶依照合約付款時間表所支付價款，當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已付款項超過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本集團對收入、成本及完工程度之估計隨試驗情況進行修正，任何導因於估計變動之收入、成本增減等，於修正情況為管理階層所知悉之期間內反映於損益。

(十八)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九)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集團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集團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做為該資產帳面價值之減項，於資產耐用年限內透過折舊費用之減少將補助認列於損益。

(二十) 每股盈餘

本集團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將氣候變遷及相關政府政策及法規、俄羅斯與烏克蘭軍事衝突及相關國際制裁、通貨膨脹及市場利率波動所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並將持

續檢視基本假設及估計。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所作會計政策採用之重大判斷、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如下：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金融資產分類之經營模式判斷

本集團依據反映金融資產群組為達成特定經營目的而共同管理之層級，評估金融資產所屬經營模式。此評估需考量所有攸關證據，包括資產績效衡量方式、影響績效之風險及相關經理人之薪酬決定方式，且需運用判斷。本集團持續評估其經營模式判斷是否適當，並為此監控於到期日前除列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瞭解其處分原因以評估該處分是否與經營模式之目標一致。若發現經營模式已有變更，本集團依IFRS 9之規定重分類金融資產，並自重分類日起推延適用。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係於移轉商品或勞務之控制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並扣除估計之相關銷貨退回、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該等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且本集團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2.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集團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集團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六(五)。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3.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之存貨因正常損耗、有效期限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參考目前市場狀況與歷史銷售經驗評估或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4.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產生之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5.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年度認列為損益。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現 金	\$ 1,745	\$ 1,811
支票存款	207	534
活期存款	599,237	805,247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		
定期存款	262,950	268,080
合 計	\$ 864,139	\$ 1,075,672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流動		
基金受益憑證	\$ 6,475	\$ 6,475
評價調整	596	481
合 計	\$ 7,071	\$ 6,956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非流動		
國外未上市(櫃)特別股	\$ 4,844	\$ 4,844
評價調整	(4,844)	(4,844)
合 計	\$ -	\$ -

1. 本集團投資PHYTOCEUTICA INC. 之特別股，其主要發行條件除股利及剩餘財產分配優先於普通股外，不具普通股之其他權利。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3.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流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		
以上之定期存款	\$ 123,416	\$ 95,409
利率區間	0.5%~2.5%	0.65%~3.55%

1. 本集團未有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2.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四)應收票據淨額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39,147	\$ 147,623
減：備抵損失	(507)	(507)
應收票據淨額	\$ 138,640	\$ 147,116

1. 本集團未有將應收票據提供作為質押之情形。
2. 有關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相關揭露請詳下列應收帳款。

(五)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583,599	\$ 503,160
減：備抵損失	(8,381)	(8,376)
應收帳款淨額	\$ 575,218	\$ 494,784

1. 本集團對商品銷售產生之應收帳款，授信期間為30-210天，係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
2. 本集團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3. 本集團採用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及產經狀況等。依本集團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本集團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4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 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 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0%~1%	\$ 689,233	\$ 1,347	\$ 687,886
逾期 60 天內	5%	26,278	1,306	24,972
逾期 61~120 天	30%	1,329	377	952
逾期 121~180 天	50%	95	47	48
逾期 181 天以上	100%	5,811	5,811	-
		<u>\$ 722,746</u>	<u>\$ 8,888</u>	<u>\$ 713,858</u>

113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 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 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0%~1%	\$ 615,742	\$ 1,346	\$ 614,396
逾期 60 天內	5%	28,381	1,419	26,962
逾期 61~120 天	30%	684	205	479
逾期 121~180 天	50%	126	63	63
逾期 181 天以上	100%	5,850	5,850	-
		<u>\$ 650,783</u>	<u>\$ 8,883</u>	<u>\$ 641,900</u>

4.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期初餘額	\$ 8,883	\$ 8,716
加：減損損失提列	-	142
外幣換算差額	5	25
期末餘額	<u>\$ 8,888</u>	<u>\$ 8,883</u>

5. 本集團提列金額並未考量所持有之其他信用增強。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集團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集團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6.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六)存貨及銷貨成本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商 品	\$ 2,686	\$ 1,102
製 成 品	264,741	291,541
在 製 品	102,964	93,100
原 料	301,983	287,275
物 料	52,312	41,888
合 計	<u>\$ 724,686</u>	<u>\$ 714,906</u>

1. 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899,582	\$ 1,885,277
存貨跌價損失	3,584	812
存貨報廢損失	12,402	29,715
其 他	(1,138)	(2,192)
營業成本合計	<u>\$ 1,914,430</u>	<u>\$ 1,913,612</u>

2. 本集團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七)預付款項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 36,453	\$ 36,447
留抵稅額	35,579	34,809
其他預付款	14,213	12,956
合 計	<u>\$ 86,245</u>	<u>\$ 84,212</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普通股	\$ 37,955	\$ 36,068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17,266	17,266
國外上市公司股票	-	37,102
國外未上市(櫃)特別股	36,409	36,409
小計	91,630	126,845
評價調整	(38,946)	(72,205)
合 計	<u>\$ 52,684</u>	<u>\$ 54,640</u>

1. 本集團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普通股及特別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3. 本集團於114年4月以按公允價值541仟元出售Medigene公司普通股，相關其他權益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失為36,561仟元則轉入保留盈餘，本公司按持股比例調整其他權益轉列保留盈餘為23,494仟元。
4.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參閱附註十二。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成 本						
114.1.1餘額	\$ 717,584	\$ 3,195,005	\$ 1,976,927	\$ 373,244	\$ 31,592	\$ 6,294,352
增 添	-	13,874	44,122	17,221	18,899	94,116
處 分	-	(144)	(10,667)	(409)	-	(11,220)
重 分 類	-	11,944	46,701	11,604	1,111	71,360
外幣兌換差額 之影響	-	3,659	1,685	231	115	5,690
114.12.31餘額	\$ 717,584	\$ 3,224,338	\$ 2,058,768	\$ 401,891	\$ 51,717	\$ 6,454,298
折舊及減損						
114.1.1餘額	\$ -	\$ 1,306,149	\$ 1,434,585	\$ 287,078	\$ -	\$ 3,027,812
本期折舊	-	96,717	107,635	25,107	-	229,459
處 分	-	(67)	(9,685)	(368)	-	(10,120)
外幣兌換差額 之影響	-	2,269	1,665	234	-	4,168
114.12.31餘額	\$ -	\$ 1,405,068	\$ 1,534,200	\$ 312,051	\$ -	\$ 3,251,319
成 本						
113.1.1餘額	\$ 717,584	\$ 2,978,379	\$ 1,845,800	\$ 349,442	\$ 129,705	\$ 6,020,910
增 添	-	31,923	48,888	17,004	84,550	182,365
處 分	-	(4,897)	(2,263)	(1,676)	-	(8,836)
重 分 類	-	159,361	73,609	6,946	(182,663)	57,253
外幣兌換差額 之影響	-	30,239	10,893	1,528	-	42,660
113.12.31餘額	\$ 717,584	\$ 3,195,005	\$ 1,976,927	\$ 373,244	\$ 31,592	\$ 6,294,352
折舊及減損						
113.1.1餘額	\$ -	\$ 1,206,864	\$ 1,320,187	\$ 265,554	\$ -	\$ 2,792,605
本期折舊	-	91,637	109,855	21,909	-	223,401
處 分	-	(2,539)	(1,770)	(1,564)	-	(5,873)
外幣兌換差額 之影響	-	10,187	6,313	1,179	-	17,679
113.12.31餘額	\$ -	\$ 1,306,149	\$ 1,434,585	\$ 287,078	\$ -	\$ 3,027,812
帳面金額						
114.12.31	\$ 717,584	\$ 1,819,270	\$ 524,568	\$ 89,840	\$ 51,717	\$ 3,202,979
113.12.31	\$ 717,584	\$ 1,888,856	\$ 542,342	\$ 86,166	\$ 31,592	\$ 3,266,540

1.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本集團已提供作為長、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2. 截止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為整體廠區規劃，陸續向非關係人取得毗鄰本集團依法限制不得辦理過戶登記為本集團名義之農業用地，土地原始取得成本均為 23,184 仟元，取得後指定過戶登記予關係人游淑斐小姐。惟為確保本集團之權益，已將該土地之抵押權設定權利人為本集團。

(十)租賃協議

1. 使用權資產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土地	\$ 22,563	\$ 22,473
房屋及建築	1,153	-
成本合計	23,716	22,473
減：累計折舊	(4,842)	(3,901)
淨額	\$ 18,874	\$ 18,572

成 本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114.1.1 餘額	\$ 22,473	\$ -	\$ 22,473
本期增加	-	1,153	1,153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90	-	90
114.12.31 餘額	\$ 22,563	\$ 1,153	\$ 23,716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4.1.1 餘額	\$ (3,901)	\$ -	\$ (3,901)
折舊費用	(628)	(273)	(901)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40)	-	(40)
114.12.31 餘額	\$ (4,569)	\$ (273)	\$ (4,842)
成 本			
113.1.1 餘額	\$ 21,715	\$ -	\$ 21,715
本期增加	-	-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758	-	758
113.12.31 餘額	\$ 22,473	\$ -	\$ 22,473

累計折舊及減損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113.1.1 餘額	\$ (3,141)	\$ -	\$ (3,141)
折舊費用	(647)	-	(647)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113)	-	(113)
113.12.31 餘額	<u>\$ (3,901)</u>	<u>\$ -</u>	<u>\$ (3,901)</u>

2. 租賃負債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576</u>	<u>\$ -</u>
非流動	<u>\$ 308</u>	<u>\$ -</u>
折現率	<u>2.1125%</u>	<u>-</u>

有關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參閱附註十二(二)之說明。

3.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集團與中國大陸國土資源部簽約，自 92 年起陸續取得余杭經濟開發區及喀孜那克開發區之土地使用權作為興建廠房及耕研基地之用途，使用期間為 50 年，土地使用權出讓金額為人民幣 7,544 仟元。

本集團承租若干建築物作為員工宿舍，租賃期間為 2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集團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先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本集團不得將租賃標的資產轉租他人。

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使用權資產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未進行減損評估。

4. 上述使用權資產本集團已提供作為長、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一) 無形資產

	商標權	電腦軟體	專門技術	合 計
原始成本				
114.1.1 餘額	\$ 2,501	\$ 101,006	\$ 347,941	\$ 451,448
增 添	-	6,979	-	6,979
處 分	-	(42,614)	-	(42,614)
重 分 類	-	-	-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10	-	-	10
114.12.31 餘額	<u>\$ 2,511</u>	<u>\$ 65,371</u>	<u>\$ 347,941</u>	<u>\$ 415,823</u>

	商標權	電腦軟體	專門技術	合 計
<u>累計攤提及減損</u>				
114.1.1 餘額	\$ 2,489	\$ 72,662	\$ 304,134	\$ 379,285
本期攤銷	9	12,722	6,895	19,626
處 分	-	(42,614)	-	(42,614)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10	-	-	10
114.12.31 餘額	<u>\$ 2,508</u>	<u>\$ 42,770</u>	<u>\$ 311,029</u>	<u>\$ 356,307</u>
<u>原始成本</u>				
113.1.1 餘額	\$ 2,417	\$ 86,806	\$ 347,941	\$ 437,164
增 添	-	16,242	-	16,242
處 分	-	(7,188)	-	(7,188)
重 分 類	-	5,146	-	5,146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84	-	-	84
113.12.31 餘額	<u>\$ 2,501</u>	<u>\$ 101,006</u>	<u>\$ 347,941</u>	<u>\$ 451,448</u>
<u>累計攤提及減損</u>				
113.1.1 餘額	\$ 2,391	\$ 65,953	\$ 296,997	\$ 365,341
本期攤銷	15	13,897	7,137	21,049
處 分	-	(7,188)	-	(7,188)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83	-	-	83
113.12.31 餘額	<u>\$ 2,489</u>	<u>\$ 72,662</u>	<u>\$ 304,134</u>	<u>\$ 379,285</u>
<u>帳面金額</u>				
114.12.31	<u>\$ 3</u>	<u>\$ 22,601</u>	<u>\$ 36,912</u>	<u>\$ 59,516</u>
113.12.31	<u>\$ 12</u>	<u>\$ 28,344</u>	<u>\$ 43,807</u>	<u>\$ 72,163</u>

1. 上述電腦軟體本集團已提供部分作為長期借款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2. 上述專門技術主要係由國家衛生研究院授權予本集團及由本集團取得德國 Medigene 公司專利之支出，主要用於抗癌新藥之研發。

(十二)短期借款

	114 年 12 月 31 日	
借 款 性 質	金 額	利 率
信用借款	\$ 150,000	1.88%~2.12%
擔保借款	38,000	2.17%~2.40%
合 計	<u>\$ 188,000</u>	

借 款 性 質	11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利 率
信用借款	\$ 330,000	1.88%~2.22%
擔保借款	40,000	2.17%~2.40%
合 計	<u>\$ 370,000</u>	

上述短期借款，本集團已提供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說明。

(十三)其他應付款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25,585	\$ 122,048
應付廣告促銷費	48,679	36,231
應付研究計畫費用	13,221	14,896
應付設備款	8,440	9,415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21,394	17,047
應付勞健保費	10,667	10,581
應付新制退休金費用	6,954	6,724
其 他	124,953	119,844
合 計	<u>\$ 359,893</u>	<u>\$ 336,786</u>

(十四)長期借款及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擔保銀行借款	\$ 1,050,877	\$ 1,192,495
無擔保銀行借款	270,000	340,000
小 計	1,320,877	1,532,495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48,118)	(351,290)
合 計	<u>\$ 1,272,759</u>	<u>\$ 1,181,205</u>
利率區間	<u>1.850%~2.801%</u>	<u>1.850%~2.801%</u>

上述長期借款，本集團已提供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說明。

(十五)退職後福利計畫

1. 確定提撥計畫

- (1)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於114年及113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32,149仟元及39,801仟元。
- (2)境外子公司之職工退休金辦法，對於員工退休金係採確定提撥制，係依據當地政府規定之退休辦法，依當地雇員工資提撥養老保險金或退職金準備。該等公司除年度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114年及113年度境外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所提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5,243仟元及6,712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本集團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之平均工資計算。本集團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等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估算勞工退休金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集團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 (1)本集團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1,449	\$ 131,59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9,184)	(116,508)
淨確定福利負債	\$ 22,265	\$ 15,089

- (2)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項 目	114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4年1月1日餘額	\$ 131,597	\$ (116,508)	\$ 15,089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23	-	323
利息費用(收入)	2,124	(1,889)	235
清償損(益)	32,492	-	32,492
認列於損益	34,939	(1,889)	33,050

項 目	114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9,072)	(9,072)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2)	-	(12)
財務假設變動	2,877	-	2,877
經驗調整	12,163	-	12,16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5,028	(9,072)	5,956
雇主提撥	-	(4,327)	(4,327)
福利支付	(8,912)	8,912	-
清償支付	(111,203)	83,700	(27,503)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61,449	\$ (39,184)	\$ 22,265

項 目	113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3年1月1日餘額	\$ 164,129	\$ (128,577)	\$ 35,552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29	-	429
利息費用(收入)	1,940	(1,535)	405
清償損(益)	11,835	-	11,835
認列於損益	14,204	(1,535)	12,669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11,792)	(11,792)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3	-	3
財務假設變動	(5,736)	-	(5,736)
經驗調整	6,054	-	6,05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21	(11,792)	(11,471)
雇主提撥	-	(10,640)	(10,640)
福利支付	(10,269)	9,880	(389)
清償支付	(36,788)	26,156	(10,632)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131,597	\$ (116,508)	\$ 15,089

(3) 114年及113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成本	\$ 15,615	\$ 4,354
推銷費用	10,043	3,524
管理費用	5,256	4,761
研發費用	2,136	30
	<u>\$ 33,050</u>	<u>\$ 12,669</u>

(4) 本集團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 A.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集團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 B.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 C.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5) 本集團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列示如下：

	衡 量 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40%	1.65%
薪資預期增加率	1.50%	1.5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存續期間	9 年	8 年

A.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照台灣壽險業第六回經驗生命表。

B.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0.25%	\$ (1,330)	\$ (2,812)
增加0.1%	(538)	(1,135)
減少0.25%	546	2,902
減少0.1%	1,380	1,150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25%	1,375	2,900
減少0.25%	(1,332)	(2,823)
離職率		
預設離職率之110%	(90)	(24)
預設離職率之90%	95	25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6)本集團預計於114年12月31日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金額為578仟元。

3. 本集團之其他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員工紅利	\$ 13,692	\$ 10,910
帶薪假負債	5,198	5,465
其他員工福利	32,351	30,050
合 計	<u>\$ 51,241</u>	<u>\$ 46,425</u>

(十六) 普通股股本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114年度		
	股數(仟股)	金額
1月1日	181,140	\$ 1,811,398
盈餘轉增資	9,057	90,570
12月31日	<u>190,197</u>	<u>\$ 1,901,968</u>
113年度		
	股數(仟股)	金額
1月1日	167,722	\$ 1,677,221
盈餘轉增資	13,418	134,177
12月31日	<u>181,140</u>	<u>\$ 1,811,398</u>

2. 本公司於114年6月19日股東常會通過辦理盈餘轉增資90,570仟元，發行普通股股票9,057仟股每股面額10元，相關變更登記事項已辦理完竣。

3. 本公司於113年6月19日股東常會通過辦理盈餘轉增資134,177仟元，發行普通股股票13,418仟股每股面額10元，相關變更登記事項已辦理完竣。

4. 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2,500,000 仟元，分為 250,000 仟股。

(十七) 資本公積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發行溢價	\$ 422,450	\$ 422,450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190,611	190,611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310,439	310,439
其他	640	640
合 計	<u>\$ 924,140</u>	<u>\$ 924,140</u>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此外，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之權益變動數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十八) 盈餘分配

1.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就其餘額提存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2. 股利政策：本公司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資本支出預算、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分配股東股息紅利，當年度所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20%。
3. 法定盈餘公積：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4. 特別盈餘公積：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首次適用 IFRSs 提列數	\$ 37,951	\$ 37,951
其他權益借餘提列數	99,220	99,220
合 計	<u>\$ 137,171</u>	<u>\$ 137,171</u>

- (1)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使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2)首次採用IFRSs時，依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嗣後如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為可分配保留盈餘。
5. 本公司於114年6月19日經股東常會通過113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1,618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181,140	1
普通股股票股利	90,570	0.5
合 計	<u>\$ 303,328</u>	

6. 本公司於115年3月10日董事會擬議114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3,630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190,197	1
普通股股票股利	114,118	0.6
合 計	<u>\$ 337,945</u>	

有關114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115年6月16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7.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其他權益項目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合 計
114.1.1 餘額	\$ (70,451)	\$ (50,311)	\$ (120,76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之兌換差額	5,095	-	5,095
相關所得稅	(1,019)	-	(1,01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65	65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份額	40	(2,164)	(2,124)
子公司處分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	-	23,494	23,494
114.12.31 餘額	<u>\$ (66,335)</u>	<u>\$ (28,916)</u>	<u>\$ (95,251)</u>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換算之兌換差額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合 計
113.1.1 餘額	\$ (92,720)	\$ (44,451)	\$	(137,17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之兌換差額	27,834	-		27,834
相關所得稅	(5,567)	-		(5,5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611)		(611)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份額	2	(5,249)		(5,247)
113.12.31 餘額	\$ (70,451)	\$ (50,311)	\$	(120,762)

(二十)非控制權益

項 目	114年度	113年度
期初餘額	\$ 282,976	\$ 299,536
歸屬予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損	(11,481)	(19,48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		
之兌換差額	1,012	5,84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1,203)	(2,919)
期末餘額	\$ 271,304	\$ 282,976

(二十一)營業收入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 3,734,197	\$ 3,487,204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363,376)	(336,576)
商品銷貨收入淨額	3,370,821	3,150,628
其他營業收入	500	-
淨額	\$ 3,371,321	\$ 3,150,628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地區別及部門別資訊請參閱附註十四。

(2)收入認列時點為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

2. 合約餘額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項 目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 月 1 日
應收帳款(附註六(五))	\$ 575,218	\$ 494,784	\$ 477,252
合約負債—流動	\$ 103,355	\$ 97,424	\$ 85,654

(1)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2)來自期初合約負債-商品銷售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	114年度	113年度
來自期初合約負債—商品銷售	\$ 85,356	\$ 76,384

(二十二)其他收入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政府補助收入	\$ 4,252	\$ 8,944
租金收入	2,113	1,694
股利收入	641	-
什項收入	17,430	8,385
合 計	\$ 24,436	\$ 19,023

(二十三)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9,001)	\$ 13,42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051)	(2,481)
原始認列生物資產及農產品之利益	2,532	3,29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利益	115	-
其 他	(1,131)	(97)
合 計	\$ (18,536)	\$ 14,147

(二十四)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性 質 別	114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303,547	\$ 346,268	\$ 649,815
勞健保費用	32,510	32,837	65,347
退休金費用	30,654	39,788	70,442

114 年度			
性 質 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其他用人費用	20,636	28,657	49,293
折舊費用	178,250	52,110	230,360
攤銷費用	5,109	18,862	23,971
合 計	<u>\$ 570,706</u>	<u>\$ 518,522</u>	<u>\$ 1,089,228</u>
113 年度			
性 質 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283,483	\$ 344,145	\$ 627,628
勞健保費用	30,149	29,493	59,642
退休金費用	20,309	38,873	59,182
其他用人費用	20,340	25,228	45,568
折舊費用	174,238	49,810	224,048
攤銷費用	7,283	26,039	33,322
合 計	<u>\$ 535,802</u>	<u>\$ 513,588</u>	<u>\$ 1,049,390</u>

1. 本公司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提撥員工酬勞2%至8%及董事酬勞不高於5%，前述員工酬勞總額應提撥不低於50%為基層員工調整薪資或分派酬勞。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2. 本公司於115年3月10日及114年3月5日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114年及113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以及財務報告認列之相關金額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員工酬勞	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	董監酬勞
決議配發金額	\$ 13,692	\$ 7,702	\$ 10,910	\$ 6,137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13,692	7,702	10,910	6,137
差異金額	<u>\$ -</u>	<u>\$ -</u>	<u>\$ -</u>	<u>\$ -</u>

上列員工酬勞均係以現金形式發放。

3.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五)財務成本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33,837	\$ 36,771
租賃負債之利息	10	-
合 計	<u>\$ 33,847</u>	<u>\$ 36,771</u>

(二十六)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u>當期所得稅</u>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51,418	\$ 21,841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80	510
當期所得稅總額	51,498	22,351
<u>遞延所得稅</u>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4,244)	(468)
所得稅費用	\$ 47,254	\$ 21,883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

	114 年度	113 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1,019	\$ 5,567

3. 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稅前淨利	\$ 401,524	\$ 307,100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79,916	\$ 57,483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影響數	(42,395)	(26,467)
投資抵減	12,662	(19,25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1,235	10,080
其他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4,244)	(468)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80	51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47,254	\$ 21,883

本集團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20%，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為5%；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本公司依「生技醫藥產業發展條例」之規定，應募生技新藥公司發行之股票符合若干條件時，得依投資價款20%限度內抵減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

4.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本集團將若干符合互抵條件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予以互抵，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4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匯率影 響數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員工福利	\$ 5,810	\$ 212	\$ -	\$ -	\$ 6,022
銷貨退回及折讓	10,657	1,091	-	-	11,748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9,850	1,635	-	-	11,48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7,615	-	(1,019)	-	16,596
其他項目	609	862	-	-	1,471
虧損扣抵	79,921	20,000	-	-	99,921
投資抵減	60,904	(12,662)	-	-	48,242
	<u>\$ 185,366</u>	<u>\$ 11,138</u>	<u>\$ (1,019)</u>	<u>\$ -</u>	<u>\$ 195,48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	\$ 32,939	\$ -	\$ -	\$ -	\$ 32,939
權益法投資利益	53,869	-	-	-	53,869
其他項目	2,167	(444)	-	(10)	1,713
	<u>\$ 88,975</u>	<u>\$ (444)</u>	<u>\$ -</u>	<u>\$ (10)</u>	<u>\$ 88,521</u>
113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匯率影 響數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員工福利	\$ 3,263	\$ 2,547	\$ -	\$ -	\$ 5,810
銷貨退回及折讓	10,710	(53)	-	-	10,657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1,264	(1,414)	-	-	9,85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3,182	-	(5,567)	-	17,615
其他項目	788	(179)	-	-	609
虧損扣抵	80,000	(79)	-	-	79,921
投資抵減	41,649	19,255	-	-	60,904
	<u>\$ 170,856</u>	<u>\$ 20,077</u>	<u>\$ (5,567)</u>	<u>\$ -</u>	<u>\$ 185,36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	\$ 32,939	\$ -	\$ -	\$ -	\$ 32,939
權益法投資利益	52,745	1,124	-	-	53,869
其他項目	2,765	(691)	-	93	2,167
	<u>\$ 88,449</u>	<u>\$ 433</u>	<u>\$ -</u>	<u>\$ 93</u>	<u>\$ 88,975</u>

上述遞延所得稅負債，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項下。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權益法投資損失	\$ 31,425	\$ 30,852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969	969
虧損扣抵	511,958	551,960
其 他	9,246	9,773
合 計	<u>\$ 553,598</u>	<u>\$ 593,554</u>

6. 未使用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114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最後抵減年度	尚未扣抵餘額	尚未扣抵稅額
115 年度	159,319	31,864
116 年度	254,647	50,929
117 年度	284,784	56,957
118 年度	393,517	78,704
119 年度	388,622	77,724
120 年度	466,158	93,232
121 年度	184,481	36,896
122 年度	796,176	159,235
123 年度	47,576	9,515
124 年度	84,118	16,823
	<u>\$ 3,059,398</u>	<u>\$ 611,879</u>

7.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12年度。

(二十七)每股盈餘

	114年度	113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u>\$ 365,751</u>	<u>\$ 304,705</u>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u>190,197</u>	<u>190,197</u>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	<u>\$ 1.92</u>	<u>\$ 1.60</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u>\$ 365,751</u>	<u>\$ 304,705</u>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u>190,197</u>	<u>190,197</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14年度	113年度
員工酬勞(仟股)	449	350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90,646	190,547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元)	\$ 1.92	\$ 1.60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CANADA BIOTECH	其他關係人
游淑斐	其他關係人
全體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主要管理階層

(二)與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本集團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1. 商標及權利金

本集團與其他關係人CANADA BIOTECH約定，就CANADA BIOTECH授權使用之商標，應按銷售商品毛利支付一定比例之授權金，114年及113年度本集團支付之權利金分別為870仟元及922仟元，帳列「營業費用-推銷費用」項下。

2. 其 他

本集團為整體廠區規劃陸續取得毗鄰本公司之農業用地。依法令規定由於該等土地尚不得以本公司名義辦理登記為所有權人，故指定本集團其他關係人游淑斐小姐為土地之名義持有人，請參閱附註六(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說明。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成員當期之薪酬如下：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48,570	\$ 77,076

上述薪酬114年及113年度含確定福利計畫年資結算之退職金。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下列資產業已提供作為短期借款及長期負債等之擔保品：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帳列其他流動		
資產項下)	\$ 817	\$ 8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70,835	1,925,597
使用權資產	14,465	14,943
無形資產	1,640	3,279
合 計	<u>\$ 1,887,757</u>	<u>\$ 1,944,631</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114年12月31日止，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事項外，本集團之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截至114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因取得經濟部產業升級創新平台輔導計畫而開立之履約保證票據為11,000仟元。
- (二)本集團於97年8月間與國家衛生研究院簽定專屬授權之抗癌新藥研發技術移轉契約。依該授權約定，本集團除需支付定額之授權金外，未來授權產品銷售時，尚須依產品銷售金額支付一定比例之銷售權利金。
- (三)本集團於100年11月間與美國MacuCLEAR公司簽署技術授權合約，取得其治療眼睛黃斑部病變新藥於亞洲及澳洲之處方、製造、行銷等專屬授權，未來授權產品銷售時，須依產品銷售淨利支付一定比例之銷售權利金。
- (四)本集團於101年7月6日與德國Medigene公司簽訂癌症新藥EndoTAG-1(SB05)第三期臨床試驗授權與合作開發契約。簽約後依本集團營運策略，分次與德國Medigene公司修訂部分合約內容，最終修訂情形由本集團取得EndoTAG技術平台之完整權利(包含開發原品項(SB05)及其不同之適應症、新品項新適應症、新技術平台及新衍生品項等)。新藥(SB05)獲准上市後，依上市國家別支付最高歐元4,000仟元之授權金；產品(SB05)上市銷售後，依銷售淨額支付一定比例之銷售權利金。

(五)已簽約但尚未支付之重大資本支出：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83,958</u>	<u>\$ 49,419</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本集團須維持大量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本集團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十二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財務風險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集團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本集團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集團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A)本集團暴露於非以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存款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非功能性貨幣主要為美金、人民幣、加幣、歐元、日幣及港幣。

(B)匯率暴險及敏感度分析

(a)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4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列金額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5,295	31.43	\$ 166,410
人民幣：新台幣	45,600	4.50	205,016
加幣：新台幣	1,823	22.94	41,818
歐元：新台幣	107	36.90	3,962
日幣：新台幣	886	0.20	178
港幣：新台幣	117	4.04	474

	114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91	31.43	\$ 2,851
人民幣：新台幣		7,375	4.50	33,156
加幣：新台幣		2	22.94	43
歐元：新台幣		33	36.90	1,234
日幣：新台幣		1,663	0.20	334

113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列金額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599	32.79	\$ 249,148
人民幣：新台幣	43,312	4.48	193,953
加幣：新台幣	1,965	22.82	44,831
歐元：新台幣	108	34.14	3,677
日幣：新台幣	8,632	0.21	1,812
港幣：新台幣	117	4.22	495
<u>非貨幣性項目</u>			
歐元：新台幣	114	34.14	3,90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22	32.79	\$ 4,001
人民幣：新台幣	6,711	4.48	30,052
加幣：新台幣	2	22.82	44
歐元：新台幣	278	34.14	9,495

(b)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變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敏感度分析	114 年度			113 年度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1,664	\$ -	1%	\$ 2,491	\$ -
人民幣：新台幣	1%	2,050	-	1%	1,940	-
加幣：新台幣	1%	418	-	1%	448	-
歐元：新台幣	1%	40	-	1%	37	-
日幣：新台幣	1%	2	-	1%	18	-
港幣：新台幣	1%	5	-	1%	5	-
非貨幣性項目						
歐元：新台幣	1%	-	-	1%	-	39

敏感度分析	114 年度			113 年度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29	\$ -	1%	\$ 40	\$ -
人民幣：新台幣	1%	332	-	1%	301	-
加幣：新台幣	1%	-	-	1%	-	-
歐元：新台幣	1%	12	-	1%	95	-
日幣：新台幣	1%	-	-	1%	-	-

新台幣之幣值若相當於上述貨幣升值時，若所有其他之變動因子維持不變，於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反映上述貨幣之金額會有相等但相反方向之影響。

(C)由於本集團持有貨幣非單一幣別，故採彙總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114年及113年度外幣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9,001)仟元及13,428仟元。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兌換損益情形：經評估無重大影響。

B.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受益憑證及權益工具投資，因此本集團暴露於金融工具之價格風險。本集團之金融工具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外上市(櫃)及非上市之權益工具與國內基金之受益憑證，此等金融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

若權益工具價格上漲或下跌1%，114年及113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或下跌而增加(減少)527仟元及546仟元；若受益憑證價格上漲或下跌1%，114年及113年度稅後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或下跌而增加(減少)71仟元及70仟元。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於報導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項 目	帳面金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386,366	\$ 363,489
金融負債	-	-
淨 額	\$ 386,366	\$ 363,489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599,237	\$ 805,247
金融負債	(1,508,877)	(1,902,495)
淨 額	\$ (909,640)	\$ (1,097,248)

(A)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未將任何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亦未指定衍生工具(利率交換)作為公允價值避險會計模式下之避險工具。因此，報導日利率之變動將不會影響損益及其他綜合淨利。

(B)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增加(減少)1%將使114年及113年度淨利將各增加(減少)9,096仟元及10,972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集團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集團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本集團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預付貨款及取得客戶提供之擔保品等，以降低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

B.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集團各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另本集團並無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A) 信用集中風險

截至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止，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本集團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24.08%及21.29%，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B)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之衡量

a.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採簡化作法，請參閱附註六(四)及(五)之說明。

b. 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之判斷依據：無。

(3) 流動性風險

A.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集團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B. 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集團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4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6 個月以內	6-12 個月	1-2 年	2-5 年	超過5 年	合約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	\$ 58,000	\$ 130,000	\$ -	\$ -	\$ -	\$ 188,000	\$ 188,000
租賃負債	294	294	310	-	-	898	884
應付票據	149	-	-	-	-	149	149
應付帳款	210,344	-	-	-	-	210,344	210,344
其他應付款	171,150	24,343	-	-	-	195,493	195,493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23,960	24,158	1,265,404	7,355	-	1,320,877	1,320,877
合計	\$ 463,897	\$ 178,795	\$ 1,265,714	\$ 7,355	\$ -	\$ 1,915,761	\$ 1,915,747

113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 個月以內	6-12 個月	1-2 年	2-5 年	超過5 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111,000	\$ 259,000	\$ -	\$ -	\$ -	\$ 370,000	\$ 370,000
應付票據	233	-	-	-	-	233	233
應付帳款	185,212	-	-	-	-	185,212	185,212
其他應付款	156,295	24,011	-	-	-	180,306	180,306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327,478	23,812	1,146,312	34,893	-	1,532,495	1,532,495
合計	\$ 780,218	\$ 306,823	\$ 1,146,312	\$ 34,893	\$ -	\$ 2,268,246	\$ 2,268,246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2.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集團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各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64,139	\$ 1,075,67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3,416	95,409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713,858	641,900
存出保證金	18,305	19,4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7,071	6,95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52,684	54,640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88,000	370,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淨額	210,493	185,445
其他應付款	195,493	180,306
長期借款及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1,320,877	1,532,495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2. 說明。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第一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本集團投資之國內外上市(櫃)股票投資及國內基金受益憑證等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及款項、存入保證金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

3.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集團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集團之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7,071	\$ -	\$ -	\$ 7,071
國外未上市櫃特別股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38,147	-	-	38,147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	14,537	14,537
國外未上市櫃特別股	-	-	-	-
合 計	\$ 45,218	\$ -	\$ 14,537	\$ 59,755

113年12月31日

項 目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6,956	\$ -	\$ -	\$ 6,956
國外未上市櫃特別股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34,776	-	-	34,776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	15,956	15,956
國外上市公司股票	3,908	-	-	3,908
國外未上市櫃特別股	-	-	-	-
合 計	<u>\$ 45,640</u>	<u>\$ -</u>	<u>\$ 15,956</u>	<u>\$ 61,596</u>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 (1)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A) 上市(櫃)公司股票：收盤價。

(B) 開放型基金：淨值。

- (2)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 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本集團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主係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同類型公司評價、第三方報價、公司淨值及營運狀況

評估之。另，其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主要為流動性折價，惟因流動性折價的可能變動不會導致重大的潛在財務影響，故不擬揭露其量化資訊。

(3)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集團信用品質。

(4)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會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5)114年及113年度並無任何金融資產移轉公允價值層級之情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附表二。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三。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對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控制或合資權益者其大陸投資資訊：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表影響之有關資料：附表三。

十四、部門資訊

(一)營運部門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本集團之應報導部門分為療效用藥、功能性食品及其他產品，另因本集團並未將資產及負債金額納入營運決策報告中，故無揭露應報導部門之資產及負債所衡量金額。

(二)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本集團提供與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14 年度	113 年度
療效用藥	\$ 2,070,858	\$ 2,068,586
功能性食品	1,184,733	973,166
其他	115,730	108,876
合計	<u>\$ 3,371,321</u>	<u>\$ 3,150,628</u>

	應報導營運部門損益	
	114 年度	113 年度
療效用藥	\$ 442,142	\$ 402,040
功能性食品	340,852	269,400
其他	32,205	22,450
合計	<u>\$ 815,199</u>	<u>\$ 693,890</u>

(三)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114 年度	113 年度
應報導營運部門損益	\$ 815,199	\$ 693,890
未分類之相關損益	(398,341)	(400,02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5,334)	13,236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u>\$ 401,524</u>	<u>\$ 307,100</u>

(四)地區別資訊

	114 年度	113 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台灣	\$ 2,922,848	\$ 2,748,026
中國大陸	209,243	202,032
美國	59,403	47,384
印尼	46,088	23,248
越南	43,489	46,997
其他	90,250	82,941
合計	<u>\$ 3,371,321</u>	<u>\$ 3,150,628</u>

(五)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114年及113年度並無銷貨收入佔損益表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故無重要客戶資訊揭露之適用。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 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 限額(註4)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註2)										
0	杏輝藥品 工業股份 有限公司	杏力醫療器 材生技股份 有限公司	1	\$ 1,377,549	\$ 30,000	\$ 30,000	\$ 8,000	\$ -	0.87%	\$ 1,721,936	Y	—	—
0	杏輝藥品 工業股份 有限公司	杏國新藥股 份有限公司	1	\$ 1,377,549	\$ 250,000	\$ 200,000	\$ -	\$ -	5.81%	\$ 1,721,936	Y	—	—
1	杏力醫療 器材生技 股份有限 公司	杏輝藥品工 業股份有 限公司	2	\$ 40,811	\$ 25,000	\$ 25,000	\$ 25,000 (註5)	\$ -	24.50%	\$ 51,014	—	Y	—

註1：(1)發行人填0。(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1)公司直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2)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註3：最高限額為背書保證公司財務報表淨值40%。

註4：最高限額為背書保證公司財務報表淨值50%。

註5：係對醫療機構供貨之履約保證。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健喬信元醫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77,390.00	38,147	0.23%	38,147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屯育樂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00	14,537	0.59%	14,537	—
杏國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2,743.00	3,839	—	3,839	—
杏國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復華有利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2,110.90	2,157	—	2,157	—
杏國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摩根總收益組合基金累積型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0,062.20	1,075	—	1,075	—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 3)
0	杏輝藥品工業(股)公司	杏輝天力(杭州)藥業有限公司	1 及 2	進貨	\$ 55,021	註 4	2%
0	杏輝藥品工業(股)公司	杏輝天力(杭州)藥業有限公司	1 及 2	應付帳款	18,844	註 4	-
0	杏輝藥品工業(股)公司	杏力醫療器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及 2	進貨	81,207	註 4	2%
0	杏輝藥品工業(股)公司	杏力醫療器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及 2	應付帳款	12,093	註 4	-
0	杏輝藥品工業(股)公司	杏國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1 及 2	銷貨收入	11,614	註 4	-
0	杏輝藥品工業(股)公司	杏國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1 及 2	租金收入	9,800	註 5	-
0	杏輝藥品工業(股)公司	杏國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1 及 2	其他收入	8,493	—	-
1	杏輝天力(杭州)藥業有限公司	和田天力沙生藥物開發有限責任公司	3	進貨	16,430	註 4	-
1	杏輝天力(杭州)藥業有限公司	和田天力沙生藥物開發有限責任公司	3	應付帳款	3,804	註 6	-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進銷交易之收(付)款期限及價格依實質交易條件比較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收(付)款條件為 30-365 天。

註 5：租金收取係參考鄰近區域一般租金行情由雙方議定，依合約約定每月定期收取租金。

註 6：參考一般市場行情由雙方議定成交價格，授信期間採預訂量預先付款，超過預定量部分依每次議約付款條件付款。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CANCAP PHARMACEUTICAL LTD. (普通股)	加拿大	健康食品之製造及銷售	\$ 92,255	\$ 92,255	2,000,000	100.00%	\$ -	\$ (2,865)	\$ (2,865)	子公司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CANCAP PHARMACEUTICAL LTD. (特別股)	加拿大	健康食品之製造及銷售	126,247	126,247	51,500	100.00%	42,269	(2,865)	-	子公司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SUNETIC BIOTECH INC.	模里西斯	投資事業	745,748	745,748	18,854,534	83.47%	883,276	46,824	27,661	子公司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UNIVERSAL NEXT TECHNOLOGIES INC.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事業	17,467	17,467	503,845	100.00%	50	-	-	子公司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杏力醫療器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療器材製造及銷售	109,990	109,990	10,300,000	100.00%	96,437	3,931	2,910	子公司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杏國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生物技術服務業	1,864,935	1,864,935	22,597,472	64.26%	157,701	(45,755)	(29,445)	子公司
杏國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SynCore Biotechnology Europe GmbH	德國	新藥研發及生物技術服務業	834	834	25,000	100.00%	840	19	19	子公司

註1：該投資損益係依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而得；並已考量公司間交易之已(未)實現損益之影響數。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大陸被投資公司 名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 收 資 本 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 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1)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 收益
					匯出	收回						
杏輝天力(杭州) 藥業有限公司	原料藥劑等之產 銷 業 務	RMB 193,005 仟元	由本公司 83.47%持股之子 公司 SUNETIC BIOTECH INC. 間接投資大陸	\$ 645,635 (USD 19,786 仟元)	-	-	\$ 645,635 (USD 19,786 仟元)	\$ 47,535	83.47%	\$ 28,254	\$ 915,825	\$ 179,317
和田天力沙生藥 物開發有限責任 公 司	沙生藥物等生產 及 銷 售 業 務	RMB 10,000 仟元	由本公司綜合持股 83.47% 之孫公司杏輝天力(杭州)藥 業有限公司間接投資大陸	-	-	-	-	(8,658)	75.96%	(5,540)	70,652	-
杭州維存保健食 品 有 限 公 司	健康食品之銷售	RMB 30,000 仟元	由本公司綜合持股 83.47% 之孫公司杏輝天力(杭州)藥 業有限公司間接投資大陸	-	-	-	-	(105)	83.47%	(87)	1,081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 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 地區投資限額(註 3)
652,200 (USD 19,986 仟元(註 2))	795,845 (USD 25,321 仟元)	2,066,323

註 1：該投資損益係依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而得。

註 2：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係包含投審會核准撤銷已出售經由第三地區投資事業英屬維京群島 UNIVERSAL NEXT TECHNOLOGIES INC. 以美金 200 仟元間接對大陸投資青海明杏生物工程有限之股權。

註 3：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其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上限為淨值百分之六十。